附件1

海南省青少年科学影像节活动实施办法

一、参加对象

1.在校大学生（含高职）、高中生（含中职）、初中生和小学生均可以个人或团队方式参加活动。

2.活动接受个人或集体申报。每项作品辅导教师不得多于2人，每项作品主创人员不得多于5人，不得中途换人，不得跨组别组队。在一届活动中，每个学生只能申报一个作品。科普动画类作品仅限大学生（含高职）、高中生（含中职）申报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1.思想性：作品须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，尊重文化传统、公共道德，符合民族政策，内容健康，主题鲜明。

2.原创性：作品由学生自主选题，亲自创作完成，无著作权争议。

3.科学性：作品须围绕活动主题，内容符合客观实际,能够反映事物的本质和内在规律,论据充分,材料、数据、结果真实可靠。

4.完整性：作品须通过完整的声画要素表达理念、阐释科学。

三、作品类别

以生活现象、科学现象或科学原理为创作选题，能够充分体现科学性、思想性、艺术性和教育性，且便于传播。分为科学探究纪录片、科学微电影、科普动画三类作品。

1.科学探究纪录片：作品以真实的科学探究过程为内核，用科学方法和视角诠释科学内容，不能虚构，并能够以艺术的影视手段展现，引发人们对科学的思考。

2.科学微电影：创作具有科学价值的剧情故事，要具备时间、地点、人物、主题和故事情节等要素，注重剧本的创作，使讲述的故事完整、生动，具有较高的观赏性。

3.科普动画：作者以简约、夸张、幽默的手法，围绕一个生活中的科学现象或抽象的科学知识，通过生动的情节用动画的方式表现出来。

四、作品标准

1.时长：科学探究纪录片时长4-8分钟，科学微电影时长4-8分钟，科普动画时长2-4分钟。

2.格式：作品采用MP4格式文件。画面比例为4:3，分辨率为720×576（像素）；或画面比例16:9，分辨率为1280×720（像素），建议视频码流（单位时间的数据流量）在2000-2500Kbps之间为宜。每项作品须提交作品封面图1张（jpg格式，横版4:3,分辨率为640\*480像素，大小1M以内）和作品的创意设计宣传海报1张（jpg格式，竖版2:3, 分辨率为2000\*3000像素，大小3M以内）。

3.质量：作品画面清晰，层次分明，色彩自然，无跳帧、漏帧现象。声音和画面同步，音量适中，不失真，无明显过大过小或时大时小，无明显背景噪声。作品配音应采用普通话，音质清晰。如内容需要采用方言或民族语言，须加同期字幕，字幕大小适中，不能出现错别字。

4.摄制过程与作品内容中，如出现以下情况的，不予评审：

（1）有违法律法规、伦理道德、民族习俗和宗教信仰的。

（2）存在公共、人身安全隐患的。

（3）有对动、植物造成恶意伤害的。

（4）有对环境、文物造成损坏的。